

南阳市 G2020-76 地块教师住房项目（杏坛花园）测绘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NTG-2023-0802）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南阳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南阳市 G2020-76 地块教师住房项目（杏坛花园）测绘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73 万元，招标人为南阳市津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招标公告正文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一标段； (002) 第二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第一标段)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招标公告正文；

(002 第二标段)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招标公告正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8 月 03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8 月 09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按照“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报名资料，报名时审验原件，留复印件 1 套存档（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留原件）。不符合投标资格的将被拒绝，招标代理机构对报名资料的审验并不作为投标人资格条件的最终认定，投标人应对提交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开评标现场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开标后，仍将会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资格审核，不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23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南阳市儒林星座 20 楼 A2008 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23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南阳市儒林星座 20 楼 A2008 会议室

七、其他

南阳市 G2020-76 地块教师住房项目（杏坛花园）测绘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南阳市 G2020-76 地块教师住房项目（杏坛花园）测绘服务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南阳市津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南阳市 G2020-76 地块教师住房项目（杏坛花园）测绘服务项目

2.2 项目编号：HNTG-2023-0802

2.3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2.4 工程概况：南阳市 G2020-76 地块教师住房项目（杏坛花园），位于南阳市宛城区北外环路以北、长江路以西。总用地面积 61824.3m²，总建筑面积 236538.56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84878.08m²，地下建筑面积 51660.48m²。工程结构为剪力墙结构。13 栋高层（26 层）、公用配套用房及地库组成。

2.5 招标范围：

第一标段：南阳市 G2020-76 地块教师住房项目（杏坛花园）1-13#楼住宅楼、14-18#配套楼、地下车库及其配套用房等房屋面积实测测绘服务、权籍报告制作及房管系统落宗项目。

第二标段：南阳市 G2020-76 地块教师住房项目人防面积测绘、建筑单体面积核实、验测平面位置、验测高程及高度等包含但不仅限南阳市建筑工程联合验收测绘所需内容。

2.6 工期（服务期限）：按照现行行业规范规定，满足甲方工期要求；

2.7 质量要求：

第一标段：合格，取得项目实测测绘报告、分层分户图，测绘数据能够被不动产登记等相关政府部门认可，制作不动产（房屋）权籍报告、房管系统落宗，能够满足后期办理不动产权证需要。

第二标段：合格，测绘数据能够被相关政府部门认可，能够满足后期验收及办理各种证件需要。

2.8 标段划分：本项目分为 2 个标段

第一标段：南阳市 G2020-76 地块教师住房项目（杏坛花园）房屋面积实测测绘服务，权籍报告制作及房管系统落宗项目；

第二标段：南阳市 G2020-76 地块教师住房项目（杏坛花园）人防及规划条件核实测绘服务。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①第一标段：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者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须具有国家测绘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证书（专业范围包括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测绘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具有注册测绘师资格，且须满足南阳市《关于全面推进南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多测合一”改革的实施意见》规定的要求。

②第二标段：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者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须具有国家测绘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证书（专业范围包括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测绘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具有注册测绘师资格，且须满足南阳市《关于全面推进南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多测合一”改革的实施意见》规定的要求。

3.2 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近三年（2020年、2021年、2022年）任意一年的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新成立企业，不足三年的，以注册时间为准)；

3.3 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承诺对象包含单位、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4 依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需提供网站查询截图，并提供从“信用中国”网站下载的规范信用报告，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时间需在本项目发布公告日期后）；

3.5 本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时间：2023年8月3日至2023年8月9日(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8:30时至11:30时，下午15:00时至18:00时(北京时间，下同)

4.2 地点：河南天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报名室（南阳市孔明路建业凯旋广场 10#楼）

4.3 方式 按照“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报名资料，报名时审验原件，留复印件 1 套存档（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留原件）。不符合投标资格的将被拒绝，招标代理机构对报名资料的审验并不作为投标人资格条件的最终认定，投标人应对提交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开评标现场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开标后，仍将会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资格审核，不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3 年 8 月 23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开标地点）：南阳市儒林星座 20 楼 A2008 会议室。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南阳市津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孔明路建业凯旋广场 17 号楼

联系人：马先生

联系电话：18603364985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天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孔明路建业凯旋广场 10 号楼

联系人：蹇女士

联系电话：13607639431

2023 年 8 月 2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阳市津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孔明路建业凯旋广场 17 号楼

联系人：马先生

电话：1860336498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天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孔明路鑫泰嘉园7幢1102

联系人：骞女士

电话：13607639431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